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调整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并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二、本次发行概况”之“（二）发行规模”、“（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
2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将报告期由“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3 月”修改为“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
3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资金用途”	途

二、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第四节 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之“一、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规定”、“二、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控股股东的名称由“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更新为“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将最近一期末调整为2023年6月30日
2	“第五节 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更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履行的审批程序

三、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
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信息

四、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调整假设和前提条件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时间，更新公司的总股本情况，重新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	“三、公司董事会选择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
3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4	“五、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具体措施”	调整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